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

教办电教〔2022〕42号

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

关于开展2022年度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

优质课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省直管县（市）教育局，厅直属中小学校、幼儿园：

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》和教育部《教育信息化2.0行动计划》以及2021年全国教育信息化工作会议精神，进一步提高广大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的信息化驾驭能力，全面提升师生的信息化素养，有效促进信息技术与课堂教学的深度融合和创新，省教育厅决定开展2022年度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、内容和名额

（一）评选范围：全省中小学校、幼儿园教师，各级各类教研、电教部门从事教育信息技术工作的人员。

（二）评选内容：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课例。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课是指教师把信息技术和教育资源作为内容、方法与手段融合在学科教学过程中，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，促进教学过程整体优化，提高课堂教学质量和效率，着重强调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，体现基础教育阶段课堂教学中信息技术在学科教学中的应用，突出教学手段和教学方式的创新，是一节完整的课堂教学实录。

（三）评选名额：各地、各单位参评名额见附件1，不得超额推荐。

二、评选等级及评选流程

（一）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评选，设置一、二、三等奖三个等次。

（二）初评推荐。采取自下而上、逐级评选推荐的方法进行。各地、各单位认真组织，严格评选，择优推荐，经公示后报送。

（三）省级评选。省教育厅成立河南省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评选委员会，对各地、各单位推荐参评作品进行评选，评选结果经公示无异议后，颁发获奖证书。对评选结果的异议和处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。

三、申报流程

（一）此次评选工作使用“河南省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评选”系统，系统将于2022年3月10日开通。报送单位须通过河南省电化教育馆门户网站（http://www.hncet.cn）访问系统，也可以直接输入系统网址<http://yzk.hncet.cn>访问。

（二）3月31日前，各地、各单位将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评选工作联系人信息表（见附件2）电子版（盖章扫描件）发送至河南省电化教育馆活动部邮箱。信息确认后，系统给各报送单位分配管理账号，各报送单位使用管理账号方可在http://yzk.hncet.cn填报作品信息并上传作品。

四、材料要求

（一）申报者须按要求认真填写《河南省教育厅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申报表》（附件3）并加盖单位公章，同课例一并上报报送单位。

（二）技术要求。报送的课例应是根据教学设计所完成的课堂实录，课例录制须采用专用摄像设备，双机位或多机位。教学中师生使用的电子设备（如交互式电子白板、互动电视、移动终端）上的图像信号需单独采集或录制。视频片头要求蓝底白字、楷体、时长5秒，包含“2022年度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评选活动”、教材版本、学段学科、年级学期、课名、教师姓名和所在单位等信息。视频要求采用MP4格式，编码 AVC H.264,分辨率 1280\*720，码率768kb/秒，帧率 25，音频编码 AAC.音频码率 12，视频文件大小不超过700MB。

（三）每位参评教师限申报1件课例，课例应未参加过厅（地市）级及以上级别优质课评选。申报的课例为2021年10月1日之后讲授、录制。申报的课例须无任何政治性、原则性错误和学科概念性错误。

五、报送要求

（一）作品报送由各报送单位按照分配指标通过申报平台报送。附件3（盖章扫描件）与每节课的教学设计、教学资源、教学反思随课例一并报送，以rar或zip压缩方式打包上传至平台内，压缩包大小不超过700M。附件4（盖章扫描件）发送至河南省电化教育馆活动部邮箱。

（二）报送的课例须为原创，严禁抄袭和弄虚作假，一经发现有侵权行为，取消参评资格，并通报其所在单位。

（三）跨区域报送的作品视为无效作品，取消参评资格，并通报其所在单位，追究报送单位责任。

六、其他事宜

（一）省教育厅成立全省2022年度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评选活动（下称“评选活动”）领导小组，负责“评选活动”的组织和评审工作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河南省电化教育馆，负责“评选活动”的具体实施。

（二）各单位要切实重视2022年度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评选推荐工作，把参加本届活动作为促进本地教育教学改革、全面提高教师信息化素养和教育信息化应用水平的重要措施，切实做好宣传、组织和推荐工作，鼓励广大教师积极参与。要及时向所辖单位转达文件要求，明确责任机构和责任人，认真组织、高质量完成材料申报工作。

（三）报送时间：截止至2022年6月20日18:00。

（四）联系方式和地址。

联系人：省电化教育馆活动部 李燕 靳晓洋

联系电话：0371—66324348

电子邮箱：hndjhdb@163.com

地址：郑州市顺河路11-1号

邮政编码：450004

附件：1.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评选活动名额分配表

2.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评选工作联系人信息表

3.河南省教育厅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申报表

4.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汇总表

2022年2月23日

附件1

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

评选活动名额分配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 | 名额 | 单位 | 名额 |
| 郑州市 | 220 | 济源市 | 60 |
| 开封市 | 130 | 巩义市 | 25 |
| 洛阳市 | 170 | 兰考县 | 25 |
| 平顶山市 | 110 | 汝州市 | 25 |
| 安阳市 | 100 | 滑县 | 25 |
| 鹤壁市 | 70 | 长垣市 | 25 |
| 新乡市 | 120 | 邓州市 | 25 |
| 焦作市 | 100 | 永城市 | 25 |
| 濮阳市 | 80 | 固始县 | 25 |
| 许昌市 | 80 | 鹿邑县 | 25 |
| 漯河市 | 70 | 新蔡县 | 25 |
| 三门峡市 | 80 | 河南省实验中学 | 15 |
| 南阳市 | 170 | 河南省第二实验中学 | 15 |
| 商丘市 | 120 | 河南省实验小学 | 15 |
| 信阳市 | 150 | 河南省实验幼儿园 | 15 |
| 周口市 | 150 | 河南大学附中 | 15 |
| 驻马店市 | 150 | 河南师范大学附中 | 15 |

附件2

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

评选工作联系人信息表

单位名称：（公章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部门、职务 | 通信地址 | 邮政编码 | 办电 | 手机 | 电子邮箱 |
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 | 　 |
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 | 　 |

注：1、仅限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省直管县（市）教育局活动组织部门，厅直属中小学校、幼儿园填报。

2、请将此表加盖单位公章后扫描发送至邮箱hndjhdb@163.com。

附件3

河南省教育厅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

申 报 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课例名称 |  | 学科 |  | 年级 |  | 课例大小 |  MB |
| 授课教师 | 姓 名 | 所在单位 |
|  |  |
| 指导教师 | 姓 名 | 所在单位 |
|  |  |
| 所属地市 | 联系手机 | 电子信箱 | 指导老师 | 联系手机 |
|  |  |  |  |  |
| 课例特点 | （包括课例简介、特色亮点等，300字以内） |
| 备 注 |  |
| 单位推荐意 见 |   (盖章) |
| 报送部门推荐意见 |   （盖章） |

附件4

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汇总表

报送单位：（盖章）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作品编号 | 作品名称 | 教师姓名 | 职称 | 单位 | 学科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作品上报完成之后可从平台导出此表。

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2年2月24日印发

